中小企业声明函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项目名称：沛县 2023 年农村道路（镇镇之间）路面黑化工程（朱寨镇朱蔡线）

项目编号：JSZC-320322044-XZCT-C2025-0011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 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沛县朱寨镇人民政府（单位名称）的沛县 2023 年农村道路（镇镇之间）路面黑化工程（朱寨镇朱蔡线）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沛县 2023 年农村道路（镇镇之间）路面黑化工程（朱寨镇朱蔡线）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建筑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 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江苏路通路桥工程集团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308 人，营业收入为 35144.40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51767.45 万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 √ 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电子签章）：江苏路通路桥工程集团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 年 9 月 2 日

备注：

1、为中小微企业的划分具体以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 号）和《工业和信息化部、国家统计局、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、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》（工信部联企业[2011]300 号）的规定为准。

2、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供应商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3、成交人为小型、微型企业的，采购人或者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有权随中标、成交结果同时公告其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，接受社会监督。